

2022 年度

长春市审计局（本级）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内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审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长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

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县（市、区）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省、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委、市政府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按照财政管理体制，组织审计下级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市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市政府投资和以市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市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市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和地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与县（市、区）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县（市、区）级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全市各级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全市各级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县（市、区）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县（市、区）级审计机关负责人。

（十）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全市各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审计局内设 17 个机构，分别为：

- 1、办公室
- 2、审理处（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处）
- 3、电子数据审计处
- 4、财政金融审计处
- 5、教科文卫审计处
- 6、农业农村审计处
- 7、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
- 8、社会保障审计处
- 9、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处
- 10、企业审计处
- 11、经济责任审计处
- 12、干部人事处
- 13、机关党委
- 14、派出审计一处
- 15、派出审计二处
- 16、派出审计三处
- 17、派出审计四处

纳入长春市审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为长春市审计局本级。长春市审计局本级编制人数 11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10 人，工勤人员 8 人。实有在职人员 107 人，其中：行政人员 99 人，工勤人员 8 人。退休人员 79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77.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2,722.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147.5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	128.40
八、其他收入	8	28.97	八、住房保障支出	21	189.84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3,206.46	本年支出合计	23	3,188.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0.00	结余分配	2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66.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84.06
总 计	13	3272.70	总 计	26	3,272.7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06.46	3,177.49	0.00	0.00	0.00	0.00	28.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69	2,711.72	0.00	0.00	0.00	0.00	28.97
20108	审计事务	2,740.69	2,711.72	0.00	0.00	0.00	0.00	28.97
2010801	行政运行	2,205.99	2,205.02	0.00	0.00	0.00	0.00	0.97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4.70	506.70	0.00	0.00	0.00	0.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3	1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3	1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47.53	1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0	12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40	12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82	9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8	2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4	18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4	18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84	189.8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88.64	2,679.94	508.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2.87	2,214.17	508.7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2,722.87	2,214.17	508.70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2,214.17	2,214.17	0.00	0.00	0.00	0.0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70	0.00	508.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3	147.5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3	147.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53	147.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0	128.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40	128.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82	99.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8	28.5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4	189.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4	189.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84	189.8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77.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2,717.17	2,717.1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0.00	0.00	0.00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47.53	147.53	0.00	0.00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	128.40	128.40	0.00	0.00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189.84	189.84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	3,177.49	本年支出合计	23	3,182.94	3,182.9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7.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96	1.9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7.42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7				
总计	14	3,184.91	总计	28	3,184.91	3,184.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182.94	2,676.24	2,445.79	230.45	506.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7.17	2,210.47	1,980.02	230.45	506.70
20108	审计事务	2,717.17	2,210.47	1,980.02	230.45	506.70
2010801	行政运行	2,210.47	2,210.47	1,980.02	230.45	0.0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70	0.00	0.00	0.00	50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3	147.53	147.5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3	147.53	147.5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53	147.53	147.5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0	128.40	128.4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40	128.40	128.4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82	99.82	99.8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8	28.58	28.5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4	189.84	189.8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4	189.84	189.8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84	189.84	189.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4.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1.71	30201	办公费	1.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2.63	30202	印刷费	1.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31.9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9
30106	伙食补助费	68.3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53	30206	电费	13.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74	30208	取暖费	18.6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1	30211	差旅费	8.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5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5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8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26.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5.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7.00	30226	劳务费	1.5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2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80	30229	福利费	2.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6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0			
人员经费合计		2,445.79	公用经费合计					23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长春市审计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长春市审计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16	0.00	3.00	0.00	3.00	4.16	0.54	0.00	0.54	0.00	0.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一）

2022 年度

公开 1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审计办案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审计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50.00	192.36	192.3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50.00	192.36	192.36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本年确定的工作方案。逐一落实部署，工作开展稳步推进，确保完成全部审计项目。			开展重大政策跟踪审计、财政收支审计、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政府投资项目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92 项，超额完成年初计划的 90 个项目。查出不规范问题 190 亿元，督促上缴财政资金近 7000 万元，提出防范化解风险，加强制度建设、深化改革的建议 113 条，有效推动各行业、各部门及时堵塞漏洞，规范管理，深化改革。圆满完成本年审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10	20	按工作计划有序更换老化审计设备。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保障购置设备运行良好。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总费用	≥60 万元	33.56 万元	量入为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设备购置费用支出
		时效指标	设备购买及时率	95%	100	及时购置更换审计业务用设备，保障审计工作顺利进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局工作进度	95%	100	确保完成全年审计重点工作，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二）

2022 年度

公开 1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审计人员培训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审计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0.00	1.38	1.3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0.00	1.38	1.38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干部能力素质； 2. 提升审计人员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工作经验； 3. 完成年度干部培训工作任务。		1、受疫情影响，本年干部能力素质培训为线上授课； 2、全年完成 6 场业务及能力素质培训； 3、提升了审计人员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工作经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开展次数	≥3 次	6 次	积极开展线上培训，完成本年培训任务。
		质量指标	培训就坐率	100%	90%	除了出差审计人员，都能按时参加培训。
		成本指标	单次培训交通费金额	≥10 万元	1.38 万元	受疫情影响，未能大规模组织线下培训，个别人员参加审计署培训。
		时效指标	师资费付款及时率	100%	100%	能够及时报销培训人员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内容知晓率	95%	90%	培训人员能够掌握了解培训内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三）

2022 年度

公开 1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审计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187.50	187.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00.00	187.50	187.5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全年物业管理计划，制定有效的绩效管理机制，按下列工作内容有序开展工作：1、四防安全工作；2、卫生服务工作；3、水、暖气电维修维护工作；4、员工食堂工作；5、会议服务工作。按照全年绩效考核目标，全部工作权重按 100 分进行考核，全年完成物业管理工作的 100%。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物业管理工作。		完成本年物业管理工作的 100%。通过不断完善物业管理制度，提高物业管理水平，为全局职工提供一个良好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办公楼面积	=7743 平方米	7743 平方米	物业整体服务办公楼面积为 7743 平方米。
			物业服务时长	=12 月	12 月	能够保证物业服务时长。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率	100%	100	安保人员能够全员到岗。
		成本指标	每月平均物业费金额	>=15.625 万元	15.625 万元	每月固定费用，按时结算。
	时效指标	物业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能够及时支付物业管理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能够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85%	85	机关人员对物业服务较为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四）

2022 年度

公开 1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聘用派遣人员劳务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审计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68.88	86.1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80.00	80.00	68.88	86.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负责辅助审计人员完成审计工作和审计项目的辅助性工作，负责辅助审计人员完成相关文字材料和项目报告的排版、文印、收发、统计等工作； 2、负责对辅助性岗位的往来函件的受理、分类、交办、协调、督办、催办、反馈、回访、综合分析和立卷归档工作； 3、负责信息科技部门计算机辅助性维护工作。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基本完成当年工作任务，各使用处室负责对其工作绩效进行考核，考核结果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派遣人员数量	≤12 人	9 人	根据业务处室的使用需求进行增减。
		质量指标	聘用派遣人员到岗率	100%	100%	使用处室对其到岗指标进行考核，派遣人员能够全员到岗。
		成本指标	劳务费用标准	≤80 万元	68.88 万元	按照签订合同及工作人数，据实结算。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100%	能够及时支付劳务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使用派遣人员满意度	≥85%	85%	各使用处室满意度良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五）
2022 年度

公开 1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异地审计差旅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审计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56.59	56.5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00.00	100.00	56.59	56.5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全年审计工作安排，保障长春市辖管市县审计项目的差旅费需求，解决差旅费不足的问题，特申请异地审计差旅费专项用于2022年度县市审计工作。			全年完成县区异地审计项目 15 项。严格管理使用异地差旅费专项资金，全年发生项目经费 56.59 万元。顺利完成当年审计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地办案次数	≥30 次	55 次	根据审计项目项目进度，统筹安排审计人员进驻。
		质量指标	异地案件完成情况	100%	100%	完成全年异地审计工作任务。
		成本指标	异地办案总成本	≤100 万元	56.59 万元	厉行节约，严格管理差旅费使用支出。
		时效指标	差旅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能够及时报销审计人员差旅费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异地办案审计人员满意度	≥85%	85%	审计人员对差旅费保障满意度良好。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3272.7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72.81 万元，降低 7.69%。主要原因：2022 年度财政按收付实现制收回剩余额度，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年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压缩经费 152.89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206.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77.49 万元，占 99.1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8.97 万元，占 0.9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18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9.94 万元，占 84.05%；项目支出 508.70 万元，占 15.9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448.79 万元，占 91.37%；公用经费 231.15 万元，占 8.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3184.9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7.32 万元，降低 8.27%。主要原因：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年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压缩经费 152.8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82.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4%。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4.97 万元，减少 8.22%。主要原因：本年审计项目未聘请中介机构参与审计，与上年相比减少支出 315.3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82.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7.17 万元，占 85.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3 万元，占 4.64%；卫生健康支出 128.40 万元，占 4.03%；住房保障支出 189.84 万元，占 5.9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09.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19.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清算 2021 年绩效、补发 2022 年 1-7 月绩效及 2021 年度未休假补贴。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受疫情影响，部分异地审计项目无法开展；本年审计项目未聘请中介机构参与审计。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类）年初预算为 99.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类）年初预算为 28.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9.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8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76.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4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30.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00%，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车辆上交，公务用车数量减少，相应保养维修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54 万元，主要是公车改革后我单位只保留 1 辆离退休老干部用车，车辆的日常保养维修支出也相应减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新增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事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 个一级项目审计业务管理、审计事务管理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90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5 个二级项目审计办案费、审计人员培训费、物业管理费、聘用派遣人员劳务费、异地审计差旅费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90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2. 组织对一级项目审计事务费（含 3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320 万元。

（1）项目主要绩效

一级项目审计事务费共有 3 个二级项目，项目资金预算 320 万元，实际使用 257.76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费、审计人员培训费为经常性延续项目，聘用派遣人员劳务费为我部门每年自主申请的阶段性延续项目，立项依据为《审计法实施条例》第二章第十条“审计机关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有关人员参加审计工作。”

物业管理费项目主要绩效：完善物业管理制度，提高物业管理水平，更好服务全局，为长春市审计局全局职工提供一个良好的办公环境。

审计人员培训费项目主要绩效：全面提高审计机关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提升审计项目质量和水平，有计划按批次

安排审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聘用派遣人员劳务费项目主要绩效：负责辅助审计人员完成相关辅助性工作，负责辅助审计人员完成相关文字材料和项目报告的排版、文印、收发、统计等工作；负责对辅助性岗位的往来函件的受理、分类、交办、协调、督办、催办、反馈、回访、综合分析和立卷归档工作；负责信息科技部门计算机辅助性维护工作。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考虑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方面因素，评价指标包括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29 个。评价满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 10 分、项目过程 20 分、项目产出 50 分、项目效益 20 分。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审计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4.97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其中：

项目决策情况：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其中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 1.5 分。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 1.5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 1.5 分。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 1.5 分。

项目过程情况：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 19.22 分。其中资金到位率，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4 分，得 3.22 分。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项目产出情况：该指标分值 50 分，得 46.75 分。其中产出数量得分 13 分，产出质量得分 15 分，产出时效得分 10 分，产出成本 8.75 分。

项目效益情况：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 19 分。社会效益指标，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 9 分。

(2) 存在问题

1. 受疫情影响，未能大规模线下组织人员进行培训，2022 年度只安排 3 人参加了审计署举办的相关业务培训，使得相关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年初计划存在差异。

2.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需进一步完善，确保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准确。

3. 由于聘用派遣人员流动性较大，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不均衡，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人事管理的复杂性与难度。

(二)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 通过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总结自评工作经验，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保质保量完成绩效评价工作任务。

2. 运用科学、可量化的绩效指标，认真收集整理评价基

础数据资料，按要求撰写自评报告，反映资金使用效果。

3. 切实落实具体工作措施，统筹安排好各个环节的工作，进一步加强财务和业务部门之间的参与协助力度，按要求完成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0.4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7.59万元，降低19.99%。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等制度及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8.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8.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8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8.8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春市审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电梯）；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行政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一、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住房公积金：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